附件3

04岗位招聘专业目录（参考）

心理学类（含发展与教育心理学、犯罪心理学、航空航天心理学、基础心理学、计量心理学、临床认知神经科学、心理学、学校心理学、应用心理、应用心理学[硕士层次]、心理学、应用心理学[本科层次]等专业）。

目录中未列入的专业或各高校新设专业，如与岗位要求的专业相近、相似的，由报考人员提供相应的学习课程等佐证资料，证明确实相近、相似的，本着“宜宽不宜窄、有利于人才选拔”的原则进行审查认定。